

# 湖州文旅:全力构建环太湖合作圈

秋渐浓,邂逅一湖悠然秋色。

为引客入湖,提振文旅消费,充分发挥文旅在国内经济大循环中的贯通作用,9月14日至16日,2022环太湖生态文化旅游圈合作共进推进会暨湖州文旅推介会走进苏州、无锡、常州三个城市。据湖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交流与推广处处长卞韵律介绍,此次在秋色醉美时走进三城,主要为进一步加强环太湖城市文化和旅游合作,打响环太湖生态旅游品牌,让“湖光山色·度假之州”旅游目的地形象更加深入人心。



## 加快共建 打造环太湖“黄金圈”

同住长三角,共饮太湖水,苏、锡、常、湖本是一家人。一家人自然要多多走动、相互串门、互拜互访。在苏州、无锡、常州三地推介会上,湖州向三地市民发起热情邀约,欢迎在秋意渐浓时来邂逅一湖悠然秋色。

为建好四城“朋友圈”,织好“交流网”,搭好协作“路”,在会上,湖州分别和

三地签署《环太湖文化旅游生态圈文旅行业合作共进备忘录》。相互建立文旅协作伙伴关系、共创生态文旅目的地、共建旅游互动平台、共建旅游投资平台、构建良好市场环境、实行联合旅游监管等方面达成共识。实现品牌共创、市场共建、客源互送、产业互推,达到市场共赢效应。如积极推动“环太湖十景”联动及水上游线贯通。发挥长三角一卡通的贯通作用,互相开放文旅产业端口,推动落实同城待遇。

## 复苏市场 打响环太湖文旅品牌

为加快复苏文旅市场,刺激、释放民众消费潜力,三地推介会上,湖州文旅部门发布秋季文旅产品及优惠政策。无论是竹林成海的青山绿水之旅,还是长兴银杏长廊的邂逅金秋之旅,亦或是网红乐园的亲子童趣之旅……十条热门旅游路线各具特色,生动体现了“湖光山色度假之州”的魅力和美好。卞韵律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希望用丰富的产品邀请三地游客来湖享受舒朗秋意。

同时湖苏、湖锡、湖常双方旅游行业协会签订客源互送合作事宜,支持双方互为文化旅游目的地和客源地。建立健全双方文化旅游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客源互送、市场联动等机制,培育环太湖生态文旅线路,打响环太湖生态文旅品牌,共同推文化旅游业的高质量发展。



据了解,在12月底前,凡非湖州籍外地游客(活动期间组织外地到湖州的机关休养除外)组团入住湖州市本级限上住宿单位、三星以上酒店、品质饭店、绿色旅游饭店、特色文化主题饭店、等级民宿、乡村酒店和度假生态庄园1晚(含以上)、游览全市范围3个(含以

上)收费A级景区的(指定清单内),可获200元/人的补助。

自暑期以来,湖州文旅为复苏市场,发扬文旅人“四千”精神,带着一片“湖光山色”走遍千山万水,道尽千言万语,想尽千方百计,终于引来千车万客。启动“夏一站 湖州”文旅消费季,发起“相约亚运 畅游湖州”夜间文旅消费活动,推出价值2500万元多样优惠活动。结合暑期市场,全市包括各县(市、区)推出多样活动。参与诗画浙江夏日文旅巡回推介会、杭州都市圈文化旅游推介会,深入客源市场主阵地上海、无锡、苏州、常州,发布相关优惠产品和奖励政策,鼓励市民、游客来湖度假。

(记者 章琳)

## 征稿倒计时 截止9月27日 “浙东唐诗之路”美术作品主题创作等您投稿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关于文艺工作”的系列讲话精神,坚定文化自信,繁荣文艺创作,推进文化浙江建设,打响“浙东唐诗之路”文旅品牌,特面向全国开展“浙东唐诗之路”美术作品主题创作活动。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浙江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单位:**浙江省美术家协会、浙江省文化馆、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台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执行承办单位:**台州市文化馆

### 二、参加对象

知名画家,省美术家协会及以上会员,专业美术院校硕士、博士研究生及具有美术院校硕士以上学历的美术工作者。

### 三、活动时间

2022年8月-10月

### 四、作品要求

(一)作品:中国画作品,艺术形式不限。尺寸不小于八平尺。鼓励精品、巨作。

(二)主题:围绕“浙东唐诗之路”主题,展现“诗路文化带”台州段瑰丽的自然风光、浓郁的人文风情,擦亮文化名山、人文水脉、森林古道、历史遗址、名城名镇、诗路古村等诗路“珍珠”,创作一批反映台州“浙东唐诗之路”的优秀作品,打响“诗画浙江”金名片。

(三)题材:以台州“浙东唐诗之路”为主要题材,参考范围如下。

1.名山风光:天台山、赤城山、华顶山、琼台仙谷、石梁飞瀑、神仙居、景星岩、括苍山等。

2.古道水脉:南黄古道、项斯古道、始丰溪、永安溪、灵江、永宁江、椒江等。

3.历史遗迹:国清寺、桐柏宫、紫阳街、江南长城、台州府城、骆宾王祠等。

4.诗路古村:塔后村、张思村、寒岩村、晒滩古镇、高迁村等。

5.历史名人和非遗传说:司马承祯、智者大师、紫阳真人张伯端、僧一行、丰干等,刘阮遇仙、寒山拾得、济公传说、临海剪纸、黄沙狮子、仙居花灯等。

其他可扩展至有关描写台州的唐诗宋词创作的相应画意的作品。

### 五、活动安排

#### (一)征稿:

1.面向全国征稿,凡从事中国画创作的省美术家协会及以上会员,专业美术院校硕士、博士研究生及具有美术院校硕士以上学历的美术工作者都可以参加。将参赛作品照片发送至指定邮箱,经专家组初选后,再寄送原作参加评选。10月下旬公布评选结果。

2.本次活动设一等收藏作品4名,收藏费3万元;二等收藏作品8名,收藏费2万元;三等收藏作品12名,收藏费1万元。入展作品40件,不发收藏费。所有

收藏作品由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收藏,并发给相应的收藏证书。入展作品由组织方颁发入展证书。

3.收藏、入展的作品参加展览、入编作品集。入展作品展览后退回,未入展作品评选后退回。

4.美术家过去创作或参展的作品,符合本次活动主题的作品可以投稿。

5.有意向参加征稿的作者可以报名参加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于近期组织的“浙东唐诗之路——美术采风游”,组织方给予补贴。联系人:台州市文化馆王贻正,联系方式:0576-81820021。

(二)约稿:由组织方向邀约省内外知名美术家来台州采风。7月,确定邀请画家名单,赴台州各地写生创作。9月27日前交付约稿作品。

### 六、展览

拟于2022年10月在台州举行“喜迎二十大 同绘共富路”浙东唐诗之路美术作品主题展。展出作品80件左右。本次活动所有收藏、入展作品汇编《浙东唐诗之路主题美术作品集》。

### 七、评审

参照浙江省美术藏品征集管理办法和台州书画院收藏制度,成立不少于三人的美术作品评审委员会,对征稿、约稿作品进行评审,在专业、学术上对活动予以指导和作品质量把关,提供业务咨询

和建议。

在项目经费许可范围内,根据美术家的成就及艺术价值,作品的规格、类别材质和等级,经评审委员会集体讨论签字确定约稿作品收藏费用建议,由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按规定程序确认后,最终确定支付费用。

### 八、其他

(一)送展作品一律为作者原创作品,严禁使用高仿、抄袭他人、复制自己作品参展。否则造成的任何法律纠纷或责任由作者自负。

(二)组织方对入展作品具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收藏单位对收藏作品具有版权和所有权。

(三)凡送作品参评、参展作者,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征稿启事的各项规定。本启事解释权归组织方。

(四)有兴趣参加活动的美术家们创作素材可通过“台州文旅”公众号、视频号获取。

### 九、活动联系人

浙江省文化馆 鲍海斌 联系方式:0571-87021200

台州市文化馆 王贻正 联系方式:0576-81820021

作品收件人:王贻正,收件地点:台州市广场中路58号

邮箱地址:809638646@qq.com

征稿收件截止时间:9月27日